

“中日韩+X”合作概念文件（全文）

2019-08-21

一、背景

自1999年东亚合作领导人系列会议期间在马尼拉举行首次中日韩领导人会晤以来，三国在政治、经济、社会 and 可持续发展等领域推进合作。2018年5月第七次中日韩领导人会议上，三国领导人重申将进一步深化和拓展在本地区的合作，一致同意开展“中日韩+X”合作，带动本地区可持续发展。

亚洲地区发展中国家众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突出。三国合作亟待在现有进展的基础上开拓新领域、探索新模式，实现提质升级。三国可在拥有优势的领域开展“中日韩+X”合作，与其他国家分享成功经验。

二、目标

凝聚三国共识，提升合作水平；发挥互补优势，推动区域内外共同与可持续发展。

三、原则

- （一）自愿。以需求为导向开展合作，在充分沟通基础上推进项目。
- （二）平等。三国与对象国共商合作方式，共享合作成果。
- （三）开放。对三国以外的地区和国家开放，合作领域、合作方式开放。
- （四）共赢。共同参与、共同受益、共同发展、互利共赢。
- （五）透明。对三国及其他公众保持透明。
- （六）可持续。开展可持续性合作项目，兼顾环境和经济效益。

四、重点合作领域

- （一）可持续经济。三国可发挥各自经济优势，探讨以适当方式促进域内外共同发展。
- （二）生态环保。三国在环境领域开展了紧密有效的合作，并将继续积极推进在海洋塑料垃圾、生物多样性、空气污染、气候变化等环境领域的地区和国际合作。
- （三）减灾。三国都是灾害多发国家，在应对自然灾害方面有丰富经验和先进技术，可探讨帮助地区国家提高防灾减灾救灾水平，提升减轻灾害风险的公众教育和意识。
- （四）卫生。三国在传染病和老龄化领域开展了许多务实交流，合作基础扎实，可在现有合作基础上探讨与其他国家开展相关合作。
- （五）减贫。三国在减贫领域经验丰富，并积极同地区国家分享。根据对象国实际需要，中国、日本和韩国分别实施了“东亚减贫合作倡议”、小微金融扶贫合作和“人民、和平和繁荣”（3P）

政策，可探讨与其他国家开展相关合作。

（六）人文交流。为深化民众间彼此了解和信任，三国政府和中日韩合作秘书处举办了许多人文和教育交流项目。三国可利用这些经验，与其他国家开展相关合作。

（七）其他。三国一致同意在其他领域探讨开展“中日韩+X”合作。

五、实施方式

三国主管部门可协同外交部门，通过对话磋商探讨确定合作方式和项目，根据需要举办联合研讨会、人员交流与培训等活动。

中日韩合作秘书处可在未来探讨和实施“中日韩+X”合作项目中发挥适当作用。

六、推进步骤

（一）适时向感兴趣的国家散发概念文件。

（二）争取第八次中日韩领导人会议确定早期收获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 版权所有